

证券代码：839109

证券简称：赛若福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上海赛若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赛若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梳理公司关联方时发现，公司存在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确认不完整的情况。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与关联方屏多（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屏多科技”）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补充确认，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关联方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持有屏多（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0%的股权，屏多科技自 2025 年 6 月 27 日起成为公司关联方。

2、具体关联交易内容

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因屏多科技自 2025 年 6 月 27 日起成为公司关联方，故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屏多科技 2025 年发生的尚未审议的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元）
屏多（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采购商品	4,842,511.28
屏多（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458,365.48

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已经审计确认。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屏多（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489 号 6 号楼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489 号 7 幢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照明器具销售；显示器件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王小龙

控股股东：王小龙

实际控制人：王小龙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合同并进行相关交易。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开展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定价参照市场价格作出，与非关联方的交易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价格公允。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该交易不会使公司的独立性受到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上海赛若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赛若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